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国邦药业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国邦药业有限公司储存和使用剧毒化学品项目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5-11-17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国邦药业有限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浙江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6号，系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省级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经营医药原料药、医药化工中间体、医药原料药及饲料添加剂。目前，公司现有总资产7.5亿元、员工1036人，其中大专以上学历的占40%，公司在浙江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五路上拥有多个厂区，如6号厂区、8号厂区、22号厂区等。公司以化学医药为核心，主要从事医药原料药和兽药原料药的研发、生产和经营，是国内化学合成医药原料、兽药原料的著名生产商。公司主导产品为喹诺酮类抗菌药、大环内酯类抗菌药和抗肿瘤药，其中盐酸环丙沙星、恩诺沙星、阿奇霉素、克拉霉素、罗红霉素等产品是全球的主要制造商，市场占有率达到30%以上。企业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已取得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p> <p>本项目在阿奇霉素生产重排反应工段中使用到剧毒化学品甲基磺酰氯，实验室研发、化验过程使用到三氧化二砷、乙酸汞、氯化汞、叠氮化钠、氰化钠、氯、2-丙烯-1-醇、苯基硫醇，因此本项目为使用剧毒化学品的专项评价，本项目使用的甲基磺酰氯、三氧化二砷、乙酸汞、氯化汞、叠氮化钠均已取得剧毒化学品使用（储存）单位备案登记表，氰化钠、氯、2-丙烯-1-醇、苯基硫醇为本项目新增剧毒化学品。</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第88号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 第64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国邦药业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企业使用和储存剧毒化学品的安全条件进行安全现状评价，作为申领剧毒化学品购买凭证条件之一。</p> <p>本次安全现状评价仅包括企业剧毒化学品使用及其储存，较上一轮安全现状评价，本次变化情况：①实验室新增剧毒化学品氰化钠、氯、2-丙烯-1-醇、苯基硫醇的使用；②三氧化二砷年用量从500g降低至100g，乙酸汞年用量从700g降低至450g，氯化汞年用量从1000g降低至100g；③取消氯甲基甲醚、丙酮氰醇的使用和储存。</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
项目组长	汪爱军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汪爱军、余彩虹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相继园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余彩虹、余红光、董艳伟、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余彩虹、余红光、董艳伟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汪爱军、余彩虹
	时间	2025.12 至 2026.6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6